

汉嘉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基本情况

1、2026年1月28日，汉嘉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二级控股子公司苏州纳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苏州纳故”）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（以下简称“中信银行苏州分行”）分别签订《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》《国内信用证融资主协议》（编号：2026信银苏授字第013060号202600015828、2026信银苏授字第012931号），融资金额分别为500万元，使用期限自2026年1月28日起至2027年1月28日止。

根据上述协议，由保证人苏州市伏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伏泰科技”）、沈刚于2026年1月27日分别与中信银行苏州分行签订相应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（编号：2026苏银最保字第XQ2025122204237451-2号、2026苏银最保字第XQ2025122204237451-1号），在担保合同项下担保的债权最高限额为人民币1,200万元整，最高额保证合同主债务期间为自2026年1月27日起至2027年1月27日止。

（二）担保审议情况

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24日、2026年1月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，2026年度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（含子公司之间）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为不超过人民币36,000万元。其中：公司为合并

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 5,500 万元，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额度为 30,500 万元；为资产负债率 70%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 23,500 万元，为资产负债率 70%以下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 12,500 万元。在前述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，同类担保对象（包括未来期间新增的子公司）之间的担保额度可调剂使用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和 2026 年 1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95）、《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101）、《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1）。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在上述预计额度范围内，无需履行其他决策程序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苏州纳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17 年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0505MA1P39H19C

住所：苏州高新区培源路 1 号软件大厦 5 号楼-8-802

注册资本：1214.28 万元人民币

法定代表人：沈刚

主营业务：环保类设备的研发，销售，安装和维修维护

股权结构：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市伏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83.53%的控股子公司。

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：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

苏州纳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24年12月31日 (经审计)	2025年9月30日 (未经审计)
资产总额	60,658.03	65,930.64
负债总额	47,752.54	51,552.83
净资产	12,905.49	14,377.81

资产负债率	78.72%	78.19%
项目	2024年 (经审计)	2025年1-9月 (未经审计)
营业收入	51,104.47	29,003.15
利润总额	2,793.58	1,925.19
净利润	2,608.46	1,790.12

经查询，苏州纳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三、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

(一) 伏泰科技、沈刚分别与中信银行苏州分行签订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

债权人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

保证人：伏泰科技、沈刚

被担保人（债务人）：苏州纳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1、被担保最高债权额：人民币1,200万元

2、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3、担保范围：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、利息、罚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、迟延履行金、为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仲裁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、评估费、过户费、保全费、公告费、公证认证费、翻译费、执行费、保全保险费）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。

4、担保主债权发生期间：自2026年1月27日起至2027年1月27日止。

5、保证期间：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，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等。

四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,500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4.68%。子公司（含孙公司）间实际担保余

额为人民币 28,781.52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38.47%。本公司及子公司（含孙公司）不存在为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主体提供担保的情形；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；不存在为大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；亦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。

特此公告。

汉嘉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28 日